

证券代码：870901

证券简称：阳光三环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阳光三环

NEEQ :870901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Sunshin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Tricyclic shares Ltd.



Sunlight
three ring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7年4月，海口国家高新区美安生态科技新城道路环卫外包社会服务项目中标，中标金额719.17584万元，工期两年。



2017年1月，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环卫绿化养护采购项目中标，中标金额2141.633659万元，工期五年。



2017年6月，西安市莲湖区桃园路街道办环境卫生服务市场化运作项目中标，中标金额841.5734万/每年。



2017年1月，公司取得关于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24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7年3月5号，深圳市公共服务设施维护协会第一届会员大会召开，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全票当选为首届会长单位。



2017年6月10日，阳光三环商学院暨员工发展中心正式成立。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1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6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8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4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Sunshin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Tricyclic shares Ltd.
证券简称	阳光三环
证券代码	870901
法定代表人	卢秀庆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工业大道以东、荔园路以西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618#-620#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工业大道以东、荔园路以西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618#-620#单元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和慧
电话	0755-26822618
传真	0755-26684973
电子邮箱	1148721109@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zygsh.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1052 号海翔广场 618#-620#，邮政编码：518067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7-02-2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公共设施管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为政府或物业公司等提供市政道路、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的收集、运输，室内清洁以及各类场所的除“四害”消杀等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000,000
控股股东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卢秀庆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否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844,626.71	21,349,983.90	67.89%
毛利率	15.89%	37.0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3,951.71	3,028,941.03	-131.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6,683.47	3,033,856.22	-14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9%	4.8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5%	4.8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166.67%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0,976,742.15	42,751,347.87	19.24%
负债总计	15,640,205.96	6,450,859.97	142.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336,536.19	36,300,487.90	-2.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1	1.45	-2.66%
资产负债率	30.68%	15.09%	-
流动比率	2.42	4.01	-
利息保障倍数	-26.13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6,376.00	43,219,912.38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6	8.84	-
存货周转率	51.74	6.7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24%	-38.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7.89%	40.19%	-
净利润增长率	-131.82%	55.06%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1、公司所处行业和主营业务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公共设施管理业，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或物业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政府或物业公司等提供市政道路、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的收集、运输，室内清洁以及各类场所的除“四害”消杀等服务。

2、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

清洁服务包括市政道路、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以及室内清洁服务。道路清扫保洁主要是为市政道路路面（包括主次干道、立交桥、辅路、人行道、人行天桥、地下道路等）提供清洁服务，同时也包括对道路范围内的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进行清理，以及对道路周边绿地和果皮箱的清洁和维护。室内清洁作业范围多为中、高档写字楼以及酒店等，公司对其室内区域，如首层大堂、电梯桥厢、各楼层公共区域（包括卫生间、消防走梯等）、会议楼层、各楼层平台、天台进行清洁维护服务，同时也提供楼内设施设备及植物的保洁服务。垃圾清运业务是对公司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进行日常清运，按规定时间将垃圾运达指定地点。除“四害”消杀主要是由公司专业的技术人员提供的除“四害”以及红火蚁消杀业务。公司按照全国爱卫办《灭鼠、蚊、蝇、蟑螂标准》原则，进行公共场所、公共绿地、公园及室内外消杀服务工作。

3、关键资源

公司现为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副会长单位、中国中小商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副会长单位、深圳市公共服务设施维护会长单位、深圳市环卫清洁服务协会理事单位等，行业协会平台为公司业务来源的关键资源。

4、销售渠道

公司通过招投标等公开竞争方式或者与客户直接沟通商务洽谈的方式获取服务业务合同。

5、客户类型

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或物业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环境卫生清洁服务。经过 30 多年来的不断努力和探索，总结出一套高效的作业流程和服务模式，凭借优质的服务获得了良好的声誉，逐渐成为大品牌企业招商局国际、招商局物流、南顺油脂、中海油、TCL、深圳燃气集团等的优质服务商。

6、收入来源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清洁服务收入、清理服务收入、消杀服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1、财务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844,626.71 元（未经审计），较上年同期 21,349,983.90 元增长 67.89%，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上半年公司先后中标海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口美安、西安莲湖区等多个项目，为公司增加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30,148,573.01 元，较上年同期 13,446,970.89 元增长 124.20%，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和其他成本，其中人工成本占总成本 75.08%，这是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特征所致。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业务量持续增加，营业收入大幅增长，需要大量雇佣工人为客户提供服务来获取收入。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186,376.00 元，较上年同期 43,219,912.38 元降低 118.94%，主要原因系 2016 年进行股份制改造及申请挂牌，公司清理规范关联方往来款，收回了关联方占款 5300

万元，导致 2016 年同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很大，进而导致当期 2016 年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在 2017 年报告期内伴随着业务收入的大幅增长，相应的人工成本、材料消耗增加，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 2017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 6 月，公司资产总计 50,976,742.15 元，较本期期初增加 19.24%，公司资产规模不断壮大，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总体资产状况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属于服务业，存货基数较小，存货周转率波动幅度较大。2016 年存货中存在龙华观湖项目未签署合同导致不能确认收入而归集的项目成本 361.80 万元，2017 年 6 月末不存在该类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而归集的重大项目成本，如果扣除去年归集龙华观湖项目项目成本，去年同期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78.59，其存货周转率与今年基本持平，不存在异常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15.89%，较上年同期 37.02%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

(1) 2017 年，公司积极拓展新的项目，上半年公司先后中标海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口美安、西安莲湖区等多个重大项目。为了开展上述项目，确保服务质量，公司招聘了大量的员工。公司 2017 年 6 月末在职员工人数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人数将近 450 人左右。公司员工的大幅增加导致人工成本增幅较大，2017 年上半年度公司职工薪酬 21,528,294.95 元，较去年同期 11,044,491.12 元大幅增加 10,483,803.83 元，增加比例为 94.92%。上述原因共同导致公司人工及外包成本占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48.69%大幅提高至今年的 63.15%，大幅降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2) 2017 年 2 月以来，深圳市领导、城管局部署开展“行走深圳，巡查市容”及“深圳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等活动，局领导市城管局到路面、到一线巡查“暗访”，为保持道路清洁，垃圾不落地，公司大增加环卫工人及机器数量，提高清扫频次，导致公司物料消耗大幅增加，公司直接材料占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3.56%提高到今年的 8.01%。另外，伴随着上述原因，公司清扫设备折旧、维修、燃料等也呈现增加趋势，导致公司其他成本占收入比重由去年同期的 10.74%提高到今年的 12.95%，上述原因，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3) 另外，公司国有企业转变为民营企业时所签署的三年业务保护期逐渐到期，公司为争取与政府延长业务保护期，公司积极提高工作质量，在人员、设备及清扫频率也都有所提高，导致公司成本提高。

2、业务运营和拓展情况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新型城镇化、美丽中国以及智慧城市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施，对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市政环卫服务、市政园林绿化管护等城市公共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国民环保、环卫意识越来越强，城市环境公共服务主管部门借鉴西方发达国家的管理经验和办法已经得到广泛认同，公共设施管理这一细分行业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良好的政策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2017 年年度经营计划认真组织及落实各项工作计划，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严格履行各项职责，完善公司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公司始终秉承“诚信、敬业、优质、创新”的企业精神，以“做最专业的城市环境综合服务行业”的使命，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为实现年度经营目标打下了基石。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趋势背景下，公司总体运营情况良好，企业外部环境总体健康稳定，企业内部管理水平有效提升，各项工作正在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目标稳步推进。

公司在深圳、汕头、毕节、西安和广州等地的环卫市场化项目可持续经营情况健康良好，项目收入回款总体情况稳定良好。公司经过项目运营积累了宝贵的市场化服务经验，并结合各地特点，对各个项目已形成统一模式下定制化和差异化的经营方式，解决了环卫市场化初期服务能力和质量参差不齐的困难，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政府加快了城市环卫市场化的进程和各项政策出台，鼓励社会资本购买公共服务，加强城市生态环境卫生建设。在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在海南、天津、福建、松溪成立了四家分公司，参与竞争当地的环卫服务业务。通过不断扩展现有的业务规模，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为实现公司成为环境服务业领导者的愿景提供了强大的业务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渠道、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三、风险与价值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卢秀庆，卢秀庆通过间接持股合计控制公司 1,875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股东表决总数的 75%，且卢秀庆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具有一定的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二、劳动力短缺和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业务的开展需要较多人力资本的支撑。虽然公司采取了减少劳务外包、雇佣退休员工降低社保负担及提高机械化作业等措施，使得公司人工成本占总成本比重有所下降，但占比仍维持在 75%以上。同时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工作性质和特点，公司存在招工困难的情况，公司聘请了较多已达退休年龄的员工，同时适龄员工的年龄结构也偏大。随着人口的不断老龄化，未来公司所处行业可能存在劳动力短缺的风险。如果出现招工困难持续加大的情况以及国家最低工资标准的持续提高，公司用工成本将可能上升。人力成本的上升将导致公司整体成本提高，如果公司不能提高对客户的服务，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员工管理力度，防止人员流失；同时公司正在逐步优化机械设备，实现以智能作业代替人工作业，降低人员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三、环卫服务项目收益波动风险

市政环卫项目的中标价格受到业主单位所在地方政府财政情况、城市区位及项目标段性质等的影响。同时，不同地区的人力成本差异也会对项目收益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已在深圳、广西柳州及贵州毕节等地开展业务，因此公司存在项目收益波动从而导致公司整体利润率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继续积极开展业务区域，增加业务范围，加大净利润总额，减小行业收益收入波动，降低对公司股东利益的影响。

四、市场准入门槛较低风险

市政环卫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区域性经营特征明显，市场竞争激烈。随着国家市政公用行业市场改革进程的稳步推进及各地区相关政策日趋明朗，国内众多的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甚至外资企业等，纷纷试图或已经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临行业内部竞争日趋加剧的风险。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出现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应对措施：公司已在环境卫生管理行业经营多年，业务逐渐由单一领域逐步向多领域拓展。公司将加强管理，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五、资质取得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现名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07 年 4 月发布的《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规定，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业务施行许可制，未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的企业，不得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活动。公司目前相关业务主要在深圳地区开展，而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函[2011]90 号《国务院关于深圳市停止实施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批复》，同意深圳市停止实施“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要求深圳市要采取有效措施，加大监管力度，确保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质量。

今后公司若需要在其他区域从事有市政环卫业务，存在该等地区不能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

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不符合《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若需要在其他地区从事有市政环卫业务，需要取得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许可证的，按现有情况看，可根据中标通知书和与业主方签订的服务合同，到当地城市管理相关部门办理许可证。

六、毛利率下降导致的经营风险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15.89%，较上年同期 37.02%呈现一定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上半年中标环卫项目增加，而新增项目均处于磨合期，导致总体成本上升。同时，深圳市部署展开“行走深圳，巡查市容”及“深圳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等活动，原中标项目质量要求均大幅提升，人员设备投入加大，作业频次增加，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综合毛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发挥管理优势，提高成本控制能力；同时，积极调整业务结构，适当放弃毛利率较低的业务，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注：上述表格中第六项“毛利率下降导致的经营风险”为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增的经营风险。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8,000,00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0,000,000.00	22,30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总计	58,000,000.00	22,300,000.00

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内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的预计金额 8,000,000.00 元，公司已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预计此项目日常性关联交易。本报告期内该项目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0 元。

公司本报告期内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预计金额 50,000,000.00 元，实际发生金额 22,300,000.00 元，该关联交易事项是关联方深圳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临时资金周转提供财务资助，该资助为无息借款。公司已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预计此项目日常性关联交易。

以上日常性关联交易涉及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017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卢秀庆、卢彩珍	担保	8,000,000.00	是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庆、卢秀明	担保	30,000,000.00	是
卢秀庆	担保	2,141,634.00	否
总计	-	40,141,634.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本公司向深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8,000,000.00 元，卢秀庆及卢彩珍为此项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7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

关联方卢秀庆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经营不产生任何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担保行为公司已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

关联方卢彩珍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经营不产生任何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担保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已审议通过，并已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2）本公司向深圳市中联嘉德环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德实业”）采购设备，嘉德实业的关联方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采购提供融资保理业务，该融资保理业务授信 30,000,000.00 元，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庆、卢秀明为此项融资保理服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

关联方担保系为支持公司发展，关联方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庆、卢秀明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本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不产生任何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在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

（3）为满足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或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2,141,634.00 元的履约保函，期限为五年，并由深圳市中恒泰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泰”）为上述履约保函向建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普宁市润仁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仁达”）就中恒泰为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向中恒泰提供连带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秀庆先生自愿为润仁达提供的上述担保向润仁达提供连带反担保。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需要，无偿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补充已审议通过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并已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卢秀庆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避免与公司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

2、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并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事项均得到了较好的执行。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质押	21,416,336.59	42.01%	为采购设备的融资保理服务提供质押担保
银行存款	质押	428,327.00	0.84%	为取得银行履约保函提供质押担保
累计值	-	21,844,663.59	42.85%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0	100.00%	0	2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00,000	60.00%	0	15,000,000	60.00%
	董事、监事、高管	2,500,000	10.00%	0	2,500,000	1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5,000,000	-	0	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0	15,000,000	60.00%	15,000,000	0
2	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	0	3,750,000	15.00%	3,750,000	0
3	李延红	3,750,000	0	3,750,000	15.00%	3,750,000	0
4	卢秀明	2,500,000	0	2,500,000	10.00%	2,500,000	0
合计		25,000,000	-	25,000,000	100.00%	25,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卢秀明持有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的财产份额，公司间接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卢秀庆与卢秀明系兄弟关系，卢秀庆持有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4%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5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0%。因此，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3499193947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荔园 1 号；法定代表人为卢秀庆；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服装洗涤；普通货运；土壤修复工程；环境检测检验；处理设备、输送机械、灰渣处理设备、非标金属结构件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 的股权，卢秀庆持有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4% 的股权，卢秀庆通过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1,500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5% 的股权，卢秀庆持有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其普通合伙人，卢秀庆通过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375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卢秀庆合计控制公司 1,875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占股东表决权总数的 75%。此外，卢秀庆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能够就公司重大事项和人事任免进行决策，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形成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

综上，卢秀庆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卢秀庆：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深圳市绿昇高尔夫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深圳市绿昇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阳光三环清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深圳市阳光三环清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卢秀庆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4	本科	2016.8.31-2019.8.30	是
王文涛	董事	男	53	硕士研究生	2016.8.31-2019.8.30	是
樊五洲	董事	男	49	研究生	2016.8.31-2019.8.30	是
李景优	董事	男	41	本科	2016.8.31-2019.8.30	是
蔡利幼	董事	男	50	初中	2016.8.31-2019.8.30	是
和慧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8	专科	2016.8.31-2019.8.30	是
卢秀明	监事会主席	男	35	本科	2016.8.31-2019.8.30	否
李德胜	监事	男	58	专科	2016.8.31-2019.8.30	否
黄声科	监事	男	49	高中	2016.8.31-2019.8.30	是
陈照宣	副总经理	男	54	专科	2016.8.31-2019.8.30	是
李飞娥	副总经理	女	53	专科	2016.8.31-2019.8.30	是
龙园	财务负责人	女	53	本科	2016.8.31-2019.8.3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卢秀庆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00%	0
王文涛	董事	0	0	0	0.00%	0
樊五洲	董事	0	0	0	0.00%	0
李景优	董事	0	0	0	0.00%	0
蔡利幼	董事	0	0	0	0.00%	0
和慧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卢秀明	监事会主席	2,500,000	0	2,500,000	10.00%	0
李德胜	监事	0	0	0	0.00%	0
黄声科	监事	0	0	0	0.00%	0
陈照宣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李飞娥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龙园	财务负责人	0	0	0	0.00%	0
合计	-	2,500,000	-	2,500,000	10.0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787	1,060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无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6.1	13,008,465.28	16,304,707.8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6.2	10,497,754.20	7,784,557.67
预付款项	6.3	3,646,429.87	363,719.8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4	2,673,338.60	1,123,29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6.5	889,172.36	276,132.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30,715,160.31	25,852,409.36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6	18,444,875.00	15,159,865.2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6.7	1,055,962.54	1,299,64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	760,744.30	439,42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0,261,581.84	16,898,938.51
资产总计	-	50,976,742.15	42,751,347.87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6.10	7,84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11	980,844.20	1,907,927.22
预收款项	6.12	18,27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6.13	3,186,462.45	2,424,204.40
应交税费	6.14	73,595.10	729,193.4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15	575,950.88	1,389,534.9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675,122.63	6,450,859.9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6.16	2,965,083.33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965,083.33	-
负债合计	-	15,640,205.96	6,450,85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股本	6.17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6.18	8,578,290.08	8,578,290.0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19	272,219.78	272,219.78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6.20	1,486,026.33	2,449,97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5,336,536.19	36,300,487.90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5,336,536.19	36,300,48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0,976,742.15	42,751,347.87

法定代表人：卢秀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小油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1.1	35,844,626.71	21,349,983.90

其中：营业收入	6.21.1	35,844,626.71	21,349,983.9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6.21.2	37,586,871.34	17,230,842.28
其中：营业成本	6.21.2	30,148,573.01	13,446,970.8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6.22	73,544.88	734,628.12
销售费用	6.23	1,487,503.54	1,282,146.13
管理费用	6.24	5,389,157.43	1,649,390.65
财务费用	6.25	291,443.59	-7,169.56
资产减值损失	6.26	196,620.72	124,876.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742,244.63	4,119,141.62
加：营业外收入	6.27	630,510.05	1,29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6.28	173,534.37	7,849.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31,573.00	5,53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285,268.95	4,112,588.03
减：所得税费用	-	-321,317.24	1,083,647.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63,951.71	3,028,941.0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63,951.71	3,028,941.03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963,951.71	3,028,9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963,951.71	3,028,941.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3	-0.0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3	-0.05	0.06

法定代表人：卢秀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小油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4,725,834.18	17,864,658.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1	30,940,508.81	62,791,93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5,666,342.99	80,656,59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4,734,369.54	6,122,96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631,654.69	10,032,207.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18,659.01	1,130,90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2	37,568,035.75	20,150,59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3,852,718.99	37,436,67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186,376.00	43,219,91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29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2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116,826.90	4,119,750.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16,826.90	4,119,75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16,826.90	-4,118,45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6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7,366.66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4,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21,366.66	3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578,633.34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724,569.56	9,101,45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304,707.84	10,137,00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580,138.28	19,238,458.19

法定代表人：卢秀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小油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1) 会计政策变化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推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证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变化

本企业 2017 年 6 月 26 日新成立一家子公司深圳影响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响力公司”），本企业持有影响力公司 51% 的股份。因影响力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成立，成立当月未生产经营，也没有发生任何成本费用，财务报表数据为 0。故未使用合并报表模板申报半年报。

二、报表项目注释

-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84 年 11 月 21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营业执照》为深企字 3799 副字壹号，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00 元，公司属于全民所有制企业，在 2002 年 8 月 8 日，公司由全民所有制改为有限责任公司，由招商局蛇口工业区主管，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4415042。

198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前身蛇口工业区清洁公司成立，2002 年 8 月 8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阳光三环清洁有限公司”，2016 年 9 月 9 日，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阳光三环，证券代码 870901，总股本为 2500.00 万股。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持股金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60
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	375.00	15
李延红	375.00	375.00	15
卢秀明	250.00	250.00	10
合计	2,500.00	2,500.00	100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工业大道以东、荔园路以西至卓飞高大厦（海翔广场）618# --620# 单元。

1.2 公司经营范围

城乡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室内外环境卫生；外墙清洗；清洁用品、器材的销售；除“四害”服务；服装洗涤；环保技术开发、环保工程设计；环保设备、给排

水设备、水处理设备销售及其安装（限上门服务）；环保的技术服务；废水、废气、噪声治理；污泥处理，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处理。垃圾的分类、收集、运输、处理；服装洗涤；普通货运；物业管理；园林绿化；环保设备、给排水设备、水处理设备生产。

1.3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为政府或物业公司等提供市政道路、公共场所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工业垃圾的收集、运输，室内清洁以及各类场所的除“四害”消杀等服务。

1.4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 2017 年 08 月 21 日批准对外报出。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

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室内外环境清理、清洁服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4.19。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5.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4.5.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

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4.5.3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6 金融工具

4.6.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4.6.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6.3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6.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

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6.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6.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6.7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4.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7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单项金额在 5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

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 5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关联方或与关联方相关的有确切依据能够收回的款项

组合中，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	2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90	9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8 存货

4.8.1 公司存货分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4.8.2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成本。

4.8.3 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为：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于生产的材料、在产品等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8.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4.8.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4.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 4.6 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

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4.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

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4.10 固定资产

4.10.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10.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生产设备、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5	5	19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3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

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4.10.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4.11 在建工程

4.11.1 在建工程计价：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行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4.11.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该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从次月开始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11.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有迹

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12 借款费用

4.12.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4.12.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12.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13 无形资产

4.13.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在满足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予以确认。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13.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进行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按开发阶段所发生的支出总额进行计量，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13.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按

使用寿命采用直线法摊销。

4.13.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14 长期资产减值

4.14.1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

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4.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公司自建的简易建筑设施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

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4.16.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16.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16.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16.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4.17 预计负债

4.17.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17.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18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19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操作：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等，向客户提供相关劳务，客户验收并出具结算单据等，作为相关的风险及报酬转移的依据，财务上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原则：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20 政府补助

4.20.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4.20.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20.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

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0.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4.20.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4.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4.22.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2.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4.23.1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推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证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公司本期报告未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而受到影响。

4.23.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5、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5.1 流转税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提供清洁、清理、垃圾清运等服务	6%
城建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印花税	货物运输合同、财产租赁合同、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金额	0.05%、0.10%、0.03%

5.2 公司享受的减免税政策及批文

本公司未享受减免税。

6、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179.77	
银行存款	12,481,958.51	16,304,707.84
其他货币资金	428,327.00	
合计	13,008,465.28	16,304,707.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履约保函导致的质押银行存款，质押金额 428,327.00 元，除此之外无其他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6.2 应收账款

6.2.1 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11,994.08	100.00%	214,239.88	2.00%	10,497,754.20
组合 1：账龄组合	10,711,994.08	100.00%	214,239.88	2.00%	10,497,754.20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711,994.08	100.00%	214,239.88	2.00%	10,497,754.2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2,968,936.40	100.00%	59,378.73	2.00%	2,909,557.67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4,875,000.00		0.00		4,87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843,936.40	100.00%	59,378.73	0.76%	7,784,557.67

①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账款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11,994.08	214,239.88	2.00%
合计	10,711,994.08	214,239.88	2.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68,936.40	59,378.73	2.00%
合计	2,968,936.40	59,378.73	2.00%

注 1: 确定组合 1 的依据为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及组合 2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注 2: 2017 年 5 月 10 日, 公司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最高质押金额 21,416,336.59 元, 到期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6.2.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4,861.15 元;

6.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清洁劳务	4,177,839.66	1 年以内	39.00%	否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清洁劳务	1,941,979.21	1 年以内	18.13%	否
毕节市七星关区城市综合执法大队	清洁劳务	1,702,985.81	1 年以内	15.90%	否
深圳市华侨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清洁劳务	617,433.96	1 年以内	5.76%	否
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清洁劳务	498,050.00	1 年以内	4.65%	否
合计		8,938,288.64		83.44%	

6.3 预付款项

6.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46,429.87	100.00	363,719.82	100.00
合计	3,646,429.87	100.00	363,719.82	100.00

注 1：期初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363,719.82 元。

注 2：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6.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深圳市美城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外包劳务费	1,821,553.40	1 年以内	50.29%	否
深圳市利万家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外包劳务费	396,377.36	1 年以内	10.94%	否
陕西宏欣隆达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购固定资产	200,000.00	1 年以内	5.52%	否
安徽爱瑞特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固定资产	182,500.00	1 年以内	5.04%	否
深圳市新一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购固定资产	181,800.00	1 年以内	5.02%	否
合计		2,782,230.76		76.81%	

6.4 其他应收款

6.4.1 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355,991.20	100.00%	119,165.52	8.79%	1,236,825.68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1,436,512.92				1,436,512.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92,504.12	100.00%	119,165.52	4.27%	2,673,338.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200,697.88	100.00%	77,405.95	6.45%	1,123,291.93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00,697.88	100.00%	77,405.95	6.45%	1,123,291.93

注：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670,272.60 元。

6.4.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759.57 元。

6.4.3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87,920.00	9,758.40	2.00%
1-2 年	642,071.20	64,207.12	10.00%
2-3 年	226,000.00	45,200.00	20.00%

账龄	期末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1,355,991.20	119,165.52	8.79%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53,297.88	11,065.95	2.00%
1-2年	631,400.00	63,140.00	10.00%
2-3年	16,000.00	3,200.00	20.00%
合计	1,200,697.88	77,405.95	6.45%

6.4.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318,759.06	
押金	1,355,991.20	1,006,661.20
关联方往来		
其他暂付款		194,036.68
代扣代缴款	117,753.86	
合计	2,792,504.12	1,200,697.88

6.4.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是否系关联方
毕节市七星关区财政局综合股	服务押金	404,000.00	1-2年	15.11%	否
郭晓玫	备用金	355,904.50	1年以内	13.31%	否
刘艺刚	备用金	313,088.38	1年以内	11.71%	否
吴晖健	备用金	204,000.00	1年以内	7.63%	否
柳州市柳南区环境卫生管理所	服务押金	200,000.00	2-3年	7.48%	否
合计		1,476,992.88		52.24%	

说明：郭晓玫、刘艺刚、吴晖健为公司员工，郭晓玫借用备用金办理公司员工旅游活动经费及公司办公用品零星支出费用；刘艺刚和吴晖健在海口高新区项目部，借备用金购买绿化树苗及海口项目的材料消耗，业务招待费等相关费用；郭晓玫等人借用备用金已于2017年8月20日前收回。

6.5 存货

6.5.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298,677.32		298,677.32
劳务成本	590,495.04		190,055.00
合计	889,172.36		488,732.32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276,132.10		276,132.10
合计	276,132.10		276,132.10

6.5.2 公司存货无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6.6 固定资产

6.6.1 期末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生产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071,756.40	4,598,119.44	160,032.90	111,132.08	130,707.71	26,071,748.53
2.本期增加金额	4,772,019.62	305,948.20	29,042.74	89,384.61	38,834.95	5,235,230.12
(1) 购置	4,772,019.62	305,948.20	29,042.74	89,384.61	38,834.95	5,235,230.12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361,100.00				-	1,361,100.00
(1) 处置	1,361,100.00				-	1,361,100.00
4.期末余额	24,482,676.02	4,904,067.64	189,075.64	200,516.69	169,542.66	29,945,878.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55,724.78	769,909.10	44,106.41	29,181.81	12,961.16	10,911,883.26
2.本期增加金额	1,357,902.97	407,458.58	22,474.47	13,800.86	17,010.51	1,818,647.39
(1) 计提	1,357,902.97	407,458.58	22,474.47	13,800.86	17,010.51	1,818,647.39
3.本期减少金额	1,229,527.00				-	1,229,527.00
(1) 处置	1,229,527.00				-	1,229,527.00
4.期末余额	10,184,100.75	1,177,367.68	66,580.88	42,982.67	29,971.67	11,501,003.6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生产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14,298,575.27	3,726,699.96	122,494.76	157,534.02	139,570.99	18,444,875.00
2. 期初余额	11,016,031.62	3,828,210.34	115,926.49	81,950.27	117,746.55	15,159,865.27

注：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不存在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6.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055,962.54	1,299,646.18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合计	1,055,962.54	1,299,646.18

6.7.1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299,646.18		243,683.64		1,055,962.54
合计	1,299,646.18		243,683.64		1,055,962.54

6.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6.8.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33,405.40	83,351.35	136,784.68	34,196.15
弥补亏损	2,709,571.80	677,392.95	1,620,923.63	405,230.91
小计	3,042,977.20	760,744.30	1,757,708.31	439,427.06

6.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36,784.68	196,620.72			333,405.4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核销	
合计	136,784.68	196,620.72			333,405.40

6.10 短期借款

6.10.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840,000.00	
合计	7,840,000.00	

注：期末余额为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7 年小金五字第 1017660775 号借款合同，年利率为 6.09%，按月计息，每月偿还本金的 2%，到期日为 2018 年 5 月 17 日。

6.10.2 本年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6.11 应付账款

6.11.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0,844.20	1,907,927.22
1 年以上		
合计	980,844.20	1,907,927.22

注：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6.12 预收款项

6.12.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劳务款	18,270.00	0.00
合计	18,270.00	0.00

6.13 应付职工薪酬

6.13.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2,424,204.40	20,655,225.99	19,892,967.94	3,186,462.4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5,668.96	855,668.96	
3、辞退福利		17,400.00	17,40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24,204.40	21,528,294.95	20,766,036.90	3,186,462.45

6.13.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24,204.40	19,810,076.97	19,047,818.92	3,186,462.45
2、职工福利费		183,226.28	183,226.28	
3、社会保险费		246,453.14	246,453.14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98,621.98	198,621.98	
（2）工伤保险费		18,284.82	18,284.82	
（3）生育保险费		29,546.34	29,546.34	
4、住房公积金		205,030.50	205,030.50	
5、工会经费				
6、职工教育经费				
7、非货币性福利				
8、劳动保护费				
9、商业保险费		210,439.10	210,439.10	
10、其他				
合计	2,424,204.40	20,655,225.99	19,892,967.94	3,186,462.45

6.13.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2,185.62	802,185.62	
2、失业保险费		53,483.34	53,483.3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5,668.96	855,668.96	

6.1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200.80	700,022.34
个人所得税	40,470.26	24,728.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2.36	2,591.43
教育费附加	481.01	1,110.61
地方教育附加	320.67	740.41
印花税		
合计	73,595.10	729,193.45

注：各项税费计缴标准见本附注 5 税项。

6.15 其他应付款

6.15.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94,344.00
押金	288,570.00	493,650.00
暂收款	103,306.63	603,881.74
保修金	177,568.25	177,568.25
代扣款	6,506.00	20,090.91
合计	575,950.88	1,389,534.90

6.15.2 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9,248.25	949,172.99
1-2年	95,940.72	6,250.00
2-3年	240,761.91	434,111.91
合计	575,950.88	1,389,534.90

6.1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965,083.33	
合计	2,965,083.33	

6.17 股本

6.17.1 本期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期末余额	
	持股金额	比例%	增加	减少	持股金额	比例%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60.00			15,000,000.00	60.00
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0,000.00	15.00			3,750,000.00	15.00
李延红	3,750,000.00	15.00			3,750,000.00	15.00
卢秀明	2,500,000.00	10.00			2,500,000.00	10.00
合计	25,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0

6.18 资本公积

6.18.1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578,290.08			8,578,290.0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8,578,290.08			8,578,290.08

6.19 盈余公积

6.19.1 本期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2,219.78	272,219.78
合计	272,219.78	272,219.78

6.19.2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2,219.78			272,219.78
合计	272,219.78			272,219.78

6.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2,449,978.04	2,416,640.61
加：本年净利润	-963,951.71	5,751,138.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219.78
其他		5,445,581.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6,026.33	2,449,978.04

6.2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6.21.1 总体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844,626.71	30,148,573.01	21,349,983.90	13,446,970.89
合计	35,844,626.71	30,148,573.01	21,349,983.90	13,446,970.89

6.21.3 本期收入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湖办事处	11,596,767.94	32.35%	否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办事处	7,964,543.41	22.22%	否
汕头市龙湖区新溪镇人民政府	3,196,051.68	8.92%	否
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	2,204,028.88	6.15%	否
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955,351.61	5.46%	否
合计	26,916,743.52	75.10%	-

6.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653,873.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82.21	47,294.13
教育费附加	17,905.20	20,076.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57.47	13,384.13
合计	73,544.88	734,628.12

注：税费计缴标准见本附注五。

6.2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办公费	131,229.80	372.00
差旅费	257,964.49	70,166.57
低值易耗品	45,150.00	680.00
工资及奖金	467,267.81	302,933.03
劳动保护费		1,050.00
其他费用	32,964.34	17,289.00
培训费	19,417.48	
汽车费用	13,499.30	1,166.90
社会保险费	29,864.71	20,024.04
通讯费、网络费		174.40
业务招待费	270,728.84	588,031.75
印刷、装订费		10,844.00
折旧费	8,943.69	4,736.24
职工福利费	12,748.08	6,267.20
住房公积金	4,567.50	3,857.00
会员费	57,824.53	
租金		5,554.00
广告费	123,332.97	249,000.00
运输费	12,000.00	
合计	1,487,503.54	1,282,146.13

6.2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办公费	499,112.07	86,181.45
保险费	3,795.51	5946.00
差旅费	190,483.02	140,097.87
工资及奖金等	1,741,170.84	619,656.10
聘请中介及专业机构费用	514,402.84	443,448.83
水电费	3,653.05	1,120.75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物业管理费	60,440.64	12,465.64
业务招待费	222,672.58	70,704.94
折旧费	234,622.04	24,277.68
五险一金	116,092.96	3,755.50
租金	374,452.07	97,927.66
低值易耗品	11,667.69	
汽车费用	168,269.29	
培训费	94,473.51	
装修费	243,683.64	
咨询费	722,255.01	
职工福利费	119,306.20	14,900.00
会员费	60,000.00	
其他	8,604.47	128,908.23
合计	5,389,157.43	1,649,390.65

6.2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7,366.66	
减：利息收入	39,427.59	17,620.41
手续费及其他	81,645.90	10,450.85
担保费	201,886.79	
合计	291,471.76	-7,169.56

6.2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额
坏账损失	205,187.26	124,876.05
合计	205,187.26	124,876.05

6.27 营业外收入

6.27.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96.00
政府补贴	600,000.00	
罚没收入	7,300.72	
其他收入	23,209.33	
合计	630,510.05	1,296.00

6.2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573.00	5,530.15
捐赠支出	20,000.00	
滞纳金	111.85	
其他支出	21,849.52	2,319.44
合计	173,534.37	7,849.59

6.29 所得税费用

6.29.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1,317.24	1,083,647.00
合计	-321,317.24	1,083,647.00

6.29.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85,268.95	4,112,588.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1,317.24	1,028,147.01
分公司试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499.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963,951.71	1,083,647.00

6.3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6.3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往来款及其他	30,901,081.22	62,774,311.74
利息收入	39,427.59	17,620.41
合计	30,940,508.81	62,791,932.15

6.3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付现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3,542,793.15	1,956,825.99
往来款及其他	34,025,242.60	18,193,773.07
合计	37,568,035.75	20,150,599.06

6.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31.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3,951.71	3,028,941.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5,187.26	124,876.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等	589,120.39	883,231.5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3,68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573.00	4,234.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317.24	1,083,64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3,040.26	-3,808,495.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41,893.74	41,725,666.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5,737.34	177,811.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6,376.00	43,219,912.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777,777.8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80,138.28	19,238,458.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04,707.84	10,137,000.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4,569.56	9,101,457.45

6.31.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98,179.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81,958.51	19,238,458.1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80,138.28	19,238,458.19

7、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8、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科目。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8.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银行借款业务，利率风险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业务均发生在中国内地，且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不存在外汇变动市场风险。

9、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关联关系
卢秀庆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9.2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 2017 年 6 月 26 日新成立一家子公司深圳影响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响力公司”），本企业持有影响力公司 51% 的股份。因影响力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成立，成立当月未生产经营，也没有发生任何成本费用，财务报表数据为 0。

9.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

9.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绿昇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绿地园林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卢彩珍	实际控制人亲属
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实际控制人的企业、股东
卢秀明	实际控制人亲属、股东、监事会主席
王文涛	董事
樊五洲	董事
李景优	董事
蔡利幼	董事
李德胜	监事
黄声科	职工监事
陈照宣	副总经理
李飞娥	副总经理
和慧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龙园	财务负责人

9.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卢秀庆、卢彩珍	8,000,000.00	2017年5月17日	2018年5月17日	否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昇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卢秀庆、卢秀明	30,000,000.00	2017年3月1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卢秀庆	2,141,634.00	2017年3月1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9.6 关联交易情况

9.6.1 接受财务资助

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关联交易类别	发生金额
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财务资助	22,300,000.00

说明：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方公司深圳市阳光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该资助为无息借款，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7年5月已归还。

9.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深圳市绿昇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4,875,000.00
小计		4,875,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绿地园林有限公司		94,344.00
小计		94,344.00

9.8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无资金拆借情况

10、承诺事项

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1、或有事项

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1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其他重要事项

无。

14、其他补充资料**14.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1,573.00	-4,234.15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51.32	-2,319.44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所得税影响	114,243.92	1,638.40
合计	342,731.76	-4,915.19

14.2 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963,951.71	3,028,941.03
非经常性损益	B	342,731.76	-4,915.1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306,683.47	3,033,856.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36,300,487.90	60,549,349.0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5,0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0
报告期月份数	K	6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35,818,512.05	62,063,81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69%	4.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3.65%	4.89%

14.3 每股收益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963,951.71	3,028,941.0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342,731.76	-4,915.19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1,306,683.47	3,033,856.22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期初股份总数	S0	25,000,000.00	5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25,000,000.00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0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i^*Mi/M_0-Sj^*Mi/M_0-Sk$	25,000,000.00	55,00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2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04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05	0.0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0.04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0.05	0.06

深圳市阳光三环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